

新聞稿，2023 年 12 月 12 日

## 如何成為傳教性的共議性的教會？

新聞主旨：準備 2024 年大會的〈工作指南〉

2023 年 12 月 5 日，在世界主教代表會議常務理事會的會議結束時，理事會的成員通過了一份文件，該文件闡明教會在第十六屆世界主教代表常務會議大會第二會期（2024 年 10 月）之前將要進行的工作。

這些〈工作指南〉提供一具體的路線圖——始於在第十六屆主教議會第一會期結束時通過的《綜合報告》——旨在邀請每一個地方教會團體，深化共議性的角度並擴大共議性的經驗，藉此去思考代表作為地方教會基石的內容。正如教宗方濟各在批核這些工作時所回顧的所說那樣：「世界主教代表會議是同道偕行，不是關於這個或那個主題……。重要的是如何進行反思，即以共議性的方式進行。」

世界主教代表會議祕書長格雷奇（Mario Grech）樞機表示：「根據[去年]10 月大會的經驗，特別是根據大會成員批准的《綜合報告》，常務理事會規劃了一條**統一但有差異化的途徑**，而這途徑是視乎地方教會的現實情況和能力來決定的。」格雷奇樞機補充說：「這已經是教會的一種共議性的工作方式，每個人都根據自己的使命為全體的利益而合作。」

事實上，各教區被要求同時考慮兩個主要主題或指南：

1. 就「深化」而言：促進一種反思，聚焦於所有天主子民在**傳教使命中差異化的共同責任**（differentiated co-responsibility）（參閱《綜合報告》，第 8~12、16、18 章）。這要求地方教會作進一步的諮詢，讓在天主子民——表達各種經驗、技能、神恩、職務以及個人和團體觀點的本堂神父、參與群體、共議性的團隊等——參與其中。在「如何」成為一個共議性的教會這方面，他們的觀點特別有幫助。由此可見，該領域的**專家和學術機構**的參與似乎是必不可少的。這樣，**神學和教會法專家**以及**相關人文和社會科學的貢獻**才能得以體現。

2. 就「擴大」共議性的經驗而言：繼續或促進新的倡議，以成為一個傳教使命的共議性的教會，透過培訓和傾聽的經驗，讓那些迄今為止尚未接觸過該進程的人、生活在貧困環境中和社會邊緣的群體，以及不同宗派的基督徒和其他宗教的人也參與其中，且收集並分享見證和傳遞最佳實踐模式，並將之透過各主教團或東方教會組織發送給世界主教議會總祕書處。

為在工作上方便各地方的教會團體，總祕書處準備了一份工作項目表供參考，好使各地方教會團收到[去年]10月世界主教代表會議的成果，並使各地教會團體繼續共議性的轉變旅程。這份工作表可在 [www.synod.va](http://www.synod.va) 上取得。

懇請各主教團和東方天主教教會指定有關深入研究的方式和時間，以輔助地方教會的工作；同時也促進他們反思在傳教使命中「差異化的共同責任」，特別是在教會團體（地區、全國、國際）層面，以及不同教會與羅馬主教之間的關係；並綜合地方教會收到和／或在全國性的一些具有洞見的建議，於5月15日之前，將報告連同地方教會收集的最佳實踐模式，一同發送給世界主教代表會議總祕書處。

與此同時，世界主教代表議會總祕書處將推動和促進《綜合報告》中一些「重大」問題的反思，這些問題必須在整個教會層面處理並與羅馬教廷各部會合作。一份提議清單，將以世界主教代表會議的適當方式呈交給教宗。來自各大洲的專家小組，以共議性的方式被召集後，在羅馬教廷相關部會的參與下，就教宗方濟各所指定的提議開展工作。這項工作的進度報告將在2024年10月的第二會期提交。

在所有這些工作中，教宗任命的第十六屆世界主教代表會議常務理事會的成員和所有與會者，將肩負重要任務是，成為他們走過的途徑的大使，並受召成為所屬教會的現實的真正參考點。

（台灣地區主教團祕書處 譯）